

附件 4:

## 绩效自评报告 (购置 2021 年县级救灾物资经费)

### 一、项目概括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制定饶平县年度县级救灾物资购置计划，并发函要求我局按照该局制定的购置计划，采购县级救灾物资进行储备。使我县救灾物资储存能力得到加强，为救灾物资储存提供保证并确保质量。使我县救灾物资储存能力得到加强，为救灾物资储存提供保证并确保质量。

#### (二)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采购县级救灾物资进行储备。使我县救灾物资储存能力得到加强，为救灾物资储存提供保证并确保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采购县级救灾物资进行储备。使我县救灾物资储存能力得到加强，为救灾物资储存提供保证并确保质量

###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该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0 元，年中追加 510400 元，县财政部门实际下达 492400 元，上年结转 0 元，实际支出 492400 元，资金到位率 96%。

(二)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管理情况。项目根据预算申请下达

492400 元,实际开支 492400 元,无结余。具体用于支付购置 2021 年县级救灾物资经费。项目资金实际使用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要求,严格按照县财政部门制定的相关文件执行,做到费用开支合法合规。

(三)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按我局机关财务制度严格执行,支出凭证合法有效,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 三、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2021 年 1 月日我局收到县应急局发函要求我局按照该局制定的购置计划清单采购 2021 年县救灾物资共七项,经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市场询价七项物资总价 56.59 万元,按 12.68%核减率核减金额 7.17 万元,七项物资核减后总价 49.42 万元。按照县应急局发函采购 2021 年县级救灾物资清单并按第三方市场询价金额 49.42 万元作为公开招标采购上报县人民政府审批后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二)项目监督管理情况。根据《关于建立县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联动机制(试行)的通知》(饶应急〔2019〕48号)要求,我局与县应急管理局建立县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联动机制,为做好我县救灾物资应急保障工作。

### 四、项目绩效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论证决策充分，项目的实施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行业发展规划，资金计划分配合理合规，目标设置完整合理，项目执行制度完整，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分配合理，资金支出率 100%。预算执行规范，事项支出合规，会计核算规范；实施程序规范，监管有效，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阶段性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主要是，缺少一项产出指标，其他均已完成。

## 五、项目自评情况结果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我局根据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饶财统函【2022】2 号）的要求，为切实做好县级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成立局 2022 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副局长杨基培任组长，成员由局人事秘书股和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相关业务股室人员组成，项目实施分工明确，责任落实，积极开展自评。通过查看支出凭证、项目明细账，同时由财务人员整理佐证材料，最后进行数据汇总，顺利完成项目自评工作。

（二）自评分数以及自评等级。被评价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科学合理，使用规范，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制度，完成良好，基本达到预期效果。自评分数 97.1 分，自评等级优

##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后续工作计划。项目已在本年度完成，下一年度将根据实际需求申请预算并做好绩效填报及自评管理工作。

(二)项目主要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完善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建议。实施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有待提升。继续加强指导和培训的力度，加强对各部门申报项目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培训，提高各部门、实施单位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同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方式、方法，将已完成的所有工作绩效成果充分体现出来。

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1日